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物業**

### **補充公告**

茲提述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之收購香港若干物業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有關賣方的進一步資料。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賣方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以項目為基礎的公司，其業務包括持有位於香港灣仔的新建商業樓宇，名稱為「Novo Jaffe」（「樓宇」）（物業構成其中一部分）。樓宇銷售手冊所指的發展商為宏基資本有限公司（「宏基資本」），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88）。

根據於本公告日期在公眾領域可獲得的資料，(i) 賣方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Honour Strength Limited 直接持有，其董事為陳偉倫先生、葉振國先生、Chung Scott Young 先生 和 Schwartz III Harold Alan 先生 及 (ii) 陳偉倫先生和葉振國先生為宏基資本的執行董事。

儘管本公司已向代表賣方的地產代理美聯物業代理(商業)有限公司及宏基資本作出查詢以確認賣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本公司獲悉賣方由各自負有保密義務的不同人士共同持有。因此，本公司無法獲得有關賣方最終實益擁有人的資料。由於收購事項涉及買賣新建的物業屬一次性性質，賣方與各買方之間並無任何持續關係，故本公司並無有關最終實益擁有人身份的資料。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為確定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的獨立性，已向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查詢，彼等均與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並將繼續對所有用途有效。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林焯熾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焯熾先生(主席)、林世豪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林世雯女士、源美棠小姐和曾兆雄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林世康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源道先生、余達志先生和甄懋強先生。